



联合国 贸易和发展会议

Distr.
LIMITED

TD/RBP/CONF.6/L.2
16 November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次联合国全面审查《多边协议
的一套管制限制性商业惯例的公
平原则和规则》会议
2005年11月14日至18日，土耳其，安塔利亚
临时议程项目6(b)

对牙买加的自愿同级审评¹

主席的摘要

1. 负责编写自愿同级审评报告的顾问说，报告中的28条建议可分为四类：立法审查；优先事项的转变：举报；能力建设。在立法审查方面，他认为需要执行上诉法院关于公平贸易委员会违反自然公正原则的裁决。关于优先事项，他强调需要增加拨款，用于执行核心竞争条款，将公平贸易委员会(委员会)实施不公正贸易做法条款的活动限于对竞争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关于举报，他强调需要切实宣传实施竞争法的各种好处。

2. 委员会执行主任对同级审查进程和如何改进这一进程发表了一些意见，并说明了委员会对审评成果的期待。委员会主席说，审评报告十分详细，平衡，很有帮助。他介绍了委员会根据报告建议已采取的若干措施。

3. 审评人员问，执行上诉法院2001年的裁决为什么拖延这么长时间，这一期间委员会为什么没有将所有裁决交由最高法院。他们还问是否可以通过修订竞争法

¹ 参加同级审评人员的详情，见附件。

来解决审评报告中指出的问题。委员会代表答复说，他们正在努力寻找办法解决自然公正问题，但涉及需要议会批准的一些立法改革。委员会一直打算同时解决所有问题，所以造成某些延误。它特别希望避免司法和调查职能的分离，因为可能出现委员们完全脱离调查并很少见面的情况。在过渡期，它鼓励受害方直接通过法院寻求补救，这样做可能花费很大，《公平贸易法》的一些条款要求委员会在受害方诉诸法院之前作出裁决。

4. 委员会代表在答复询问时承认，经费紧张影响了它的形象，但为取得更多的关注而将重点放在消费者保护方面，多少缓解了这一问题。在目前财政开支灵活性有限的条件下，委员会能否通过行动表明执行竞争法可对经济产生实际利益，是说服政府增加拨款的关键手段。审评人员问，颁布《消费者保护法》，进而将消费者保护职能转移到另一主管机构，会不会损害委员会的形象，两个机构合并是否值得考虑。委员会代表回答说，委员会应该继续负责与整个市场有关并影响竞争的消费者保护事宜。它与消费者保护机构之间的分工，可以使委员会发展自己在核心竞争问题上的技能；两个机构的合并问题需从长计议。

5. 回答审评人员关于委员会对管制行业的管辖权问题时，委员会代表解释说，它们在审评中发现，上诉法院2001年的裁决没有将管制行业排除在《公平竞争法》的管辖范围之外。然而，为了避免含糊，可以对《公平贸易法》进行修订，具体规定它适用于所有行业，并规定可酌情要求明确豁免管制行业。今后的监管立法可遵循《电信法》的做法，划清《公平贸易法》与监管人之间的分界。

6. 委员会代表又问与会者制订豁免贸易品的兼并政策的好处。联合王国公平贸易署代表回答说，这种歧视性做法很难实施，在管制兼并不受欢迎的情况下，可能引起企业界的敌视。如果公平实施，一贯的兼并管理制度是可取的，不会伤害牙买加的中小企业。委员会代表问，在竞争法的一般竞争规则之外，可否拟订一份具体违反行为清单。欧盟代表回答说，竞争法中的指示性规则不可能包括所有可能违反行为，竞争法应该相当灵活，以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条件，特别是活跃部门的市场条件。不过，拟订一份具体违反行动清单对企业界是一种指导，有助于透明度和自愿遵守。在这方面，指导方针之类的软性法规更好一些，欧盟就是这样做的。

7. 委员会代表还问是否可以要求举报人提供最低数量的信息来支持自己的指控。瑞士竞争事务局代表说，虽然这样的指导意见可能有用，但必须注意不妨碍举

报人的举报热情。采取措施保证信息机密和举报人匿名，是取得举报人信任的关键。最后，该代表还问，没有宽大处理方案，竞争事务管理机构是否可以成功地对卡塔尔进行调查。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代表说，虽然宽大处理方案是卡塔尔诉讼中最有效的调查手段，但该方案实施前，美国已成功地对卡塔尔进行了检控。要害是严厉的制裁和有效的调查权力。主管机构的信誉确立后，宽大处理方案才可奏效。

8. 最后，贸发会议秘书处代表宣布，贸发会议已制订一个项目协助牙买加公平贸易委员会执行审评报告中的建议，并从美洲开发银行获得了一笔启动资金。他请其他发展伙伴支持这个项目。主席鼓励牙买加执行报告中的建议。

-- -- -- -- --